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签订补充协议暨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陈炽昌先生（出质人）以质押证券处置过户的方式向控股股东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文旭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文旭顺”）（质权人）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8,834,4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7%，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一、签订补充协议与完成过户

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文旭顺及其一致行动人陈炽昌先生的通知，获悉：

1、双方于2022年12月27日签订了《质押证券处置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对该等质押证券的来源和组成做了进一步明确。除此之外，不存在对《质押证券处置协议》其他内容的变更和补充。

2、双方已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手续。

3、本次质押证券处置过户完成后，中文旭顺持有公司股票113,259,417股，持股比例为17.8831%。中文旭顺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二、备查文件

- 1、《质押证券处置协议之补充协议》；
- 2、相关告知函；
- 3、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